

合同编号:

《西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西峡县文化旅 游资源普查项目》

合同书

甲 方
(委托方)
法人代表: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签约日期 2024 年 4 月 19 日



乙 方
(受托方)
法人代表: 充稳国
联系人:
联系电话: 15810698218
签约日期 2024 年 4 月 19 日



《西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西峡县文化旅游资源普查项目》合同书

委托方：西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以下简称甲方）

受托方：河南华汉旅规划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通过竞争性磋商（西峡政采磋商-2024-13）方式对《西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西峡县文化旅游资源普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最终确定乙方为该项目中标人。甲乙双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规定，本着友好合作、平等互利的原则，甲乙双方经过友好协商，特签订本合同双方共同信守，内容如下：

第一条 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西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西峡县文化旅游资源普查项目》。

二、项目地点：西峡县。

三、项目范围：本次普查对象为在西峡县行政范围内，可以为旅游业开发利用，并可产生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环境效益的各种事物和现象。

第二条 项目任务及工作内容

一、项目任务：

根据《旅游资源分类、调查与评价》（GB/T18972—2017）、《河南省旅游资源分类、调查与评价（试行）》、《河南省旅游资源普查



技术规程》及其他旅游资源普查相关标准文件要求，对西峡县地文景观、水域景观、生物景观、天象与气候景观、建筑与设施、历史遗迹、旅游购物、人文活动等 8 个主类、26 个亚类、116 个基本类型旅游资源开展普查，并编制旅游资源普查报告，形成旅游资源普查成果。

二、工作内容：

1. 制定方案开展培训

按照文旅部、省、市相关标准和文件要求，协助甲方制订普查工作方案，包括普查标准、实施程序、操作规范、时间节点、调查对象、调查路线和实地调查人员安排等。

开展技术培训，培训对象包括普查技术人员，文化广电和旅游局相关负责同志、相关工作人员等。培训内容包括旅游资源分类、旅游资源评价、旅游资源普查程序、规范、安排等。

2. 现场踏勘实地普查

(1) 资料收集分析

根据国家省市相关标准要求，完成资源调查所需相关资料的收集、完成资源点位的收集，在资料搜集基础上形成资源普查预目录。

(2) 实地普查调查

按照相关标准和文件要求，结合预目录情况，根据《旅游资源名录表》要求开展实地普查调查，完成信息采集，填写《旅游资源单体普查表》，根据国家省市相关标准对旅游资源单体进行等级评价。

3. 内业整理信息审核

整理、汇总、审核《旅游资源单体普查表》、《旅游资源普查区

实际资料表》、与旅游资源有关的图文和影像资料，确保信息完整、详实和准确，并归类、存档，编制形成《旅游资源名录表》。

4. 绘制图件编写报告

(1) 绘制《旅游资源普查图集》

根据国家省市相关标准绘制《旅游资源普查图集》内容包括旅游资源总图、旅游资源类型图、旅游资源评价图、优良级旅游资源图和旅游资源富集区分布图等。

(2) 编写《旅游资源普查报告》（含附图和资源名录）

编写《旅游资源普查报告（含附图和资源名录）》，包括报告前言、普查工作基本情况、西峡县旅游赋存环境、旅游资源开发历史与利用现状、旅游资源基本类型、旅游资源评价、旅游资源保护与开发建议、附图和资源目录，全面、客观和准确反映西峡旅游资源情况并对旅游资源保护和开发提出具有实际指导意义的建议。

(3) 编写《西峡县文化旅游资源合理利用指导意见》

根据普查结果和报告，编写《西峡县文化旅游资源合理利用指导意见》，进一步发掘、拓展和融合文化旅游资源，构建文化旅游资源保护和开发的科学体系。

第三条 费用支付进度

一、项目服务费总额

按照招标结果，甲方就本项目需由向乙方支付服务费总额人民币柒拾捌万捌仟圆整（¥788,000.00 元）。

二、支付进程及方式

（一）进场普查阶段：自本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

服务费总额的 30% 作为首期款,计人民币贰拾叁万陆仟肆佰圆整 (¥236,400.00 元),乙方在收到首期款后组织团队正式启动旅游资源普查工作,于收到首期款后 30 个工作日内,完成制定方案开展培训、现场踏勘实地普查两项工作。

(二) **报告编制阶段:** 进场普查阶段工作完成后 5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乙方服务费总额的 50% 作为二期款,计人民币叁拾玖万肆仟圆整 (¥394,000.00 元),乙方在收到二期款后 30 个工作日内完成内业整理、图件绘制、报告编制等三项工作,并形成成果提交甲方。

(三) **成果验收阶段:** 甲方在收到乙方成果提交后 5 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验收完成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乙方尾款,即服务费总额的 20%,计人民币壹拾伍万柒仟陆佰圆整 (¥157,600.00 元)。

三、乙方账号信息

甲方应按照第三条第二款所规定的时间和数额,将应付的服务费汇至如下乙方银行账户,并将有效付款凭证传真至乙方,乙方开户名称、开户银行及开户账号如下:

(一) 开户名称: 河南华汉旅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二) 开户银行: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三) 开户账号: 159 262 666

四、甲方开票信息

(一) 开户名称: 西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二)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11411323569840549X

(三) 开票内容: 咨询服务费

(四) 开票类型: 增值税普通发票

第四条 提交成果

一、成果组成：西峡县旅游资源普查成果主要分为文字成果、图件成果及数据成果三个部分。

1. 文字成果

《西峡县旅游资源普查工作实施方案》

《西峡县旅游资源普查工作总结》

《西峡县旅游资源汇总表（实际材料表）》

《西峡县旅游资源名录表》

《西峡县旅游资源单体普查表》含照片、视频资料等

《西峡县旅游资源普查报告》

《西峡县文化旅游资源合理利用指导意见》

2. 图件成果

《西峡县旅游资源总图》

《西峡县旅游资源类型图》

《西峡县旅游资源评价图》

《西峡县优良级旅游资源图》

《西峡县旅游资源富集区分布图》

3. 数据成果

西峡县旅游资源普查数据

二、乙方向甲方提交进场普查阶段成果以当面沟通汇报为主，报告编制阶段及最终成果的打印文本陆套；甲方全部款项付清后，乙方提交全部电子文本。



第五条 知识产权

本合同项目内容下乙方完成的成果的知识产权属于甲乙双方，甲方对此知识成果享有永久使用权，乙方拥有署名权及著作权。

第六条 甲方义务

一、积极配合乙方开展工作，提供项目需要的有关资料、文件、图件（地形图）和影像资料，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性负责。

二、按本合同第三条第二款所规定的时间和数额向乙方支付项目服务费。

三、本合同履行期间的阶段性汇报和讨论，由甲方负责组织并承担有关费用。

四、若因甲方原因造成工作延误的，则乙方工作时间相应顺延。

第七条 乙方义务

一、按合同约定的工作任务、时间、进程组织开展相应的工作，积极配合甲方开展汇报、征求意见、讨论等工作。

二、负责编制文本的有关资料、图片，配备相应的人员和设备。

三、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交需甲方提供的有关资料、文件、图件（地形图）和影像资料清单，在项目完成后，将相关资料归还甲方。

四、按合同如期提交成果。

五、提供正规发票。

第八条 违约责任

一、甲方不得以任何与乙方服务无关的理由延迟或拒绝支付已完成工作的费用；甲方如未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向乙方支付服务费，应向乙方支付延迟付款部分的违约金，该违约金以延迟部分服务费金额为

基数，按银行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利率计算。在甲方未按时支付款项时，乙方有权停止工作或根据甲方付款时间进行项目进度顺延。

二、由于乙方原因未按照合同约定的进度提交有关成果或完成工作进度，则应按项目约定未完成部分的服务费金额为基数，银行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利率计算违约金。

三、因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不能履行或者不能完全履行时，双方互不追究违约责任。如果一方在履行本合同时受到不可抗力事实的影响、迟延或阻碍，该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的 10 日内通知另一方，并提供有关的详细信息、证明文件。

第九条 合同解除

一、情势变更造成本合同继续履行会导致双方任意一方重大损失，合同可经双方协商解除。

二、一方重大违约，另一方可主张解除合同并要求对方按本合同第九条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三、如一方不履行合同或瑕疵履行合同导致另一方无法继续履行合同超过 7 日，无法履行合同一方可以解除合同，并要求对方按本合同第八条规定违约条款承担违约责任。

四、不可抗力因素出现后，双方无法继续履行合同的，可协商解除本合同，如一方不同意解除，另一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不可抗力应包含自然灾害、战争、骚乱、罢工、政府政策变动等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和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第十条 争议解决

本合同系乙方提供的格式合同。如果双方就本合同的解释、有效

性、终止或执行方面有任何问题,应尽最大的努力协商解决有关问题;
如双方不能协商解决与本合同有关的或由本合同引致的争议,任何一
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一条 其它条款

一、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二、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合同具有
同等效力。

三、超出本合同作业范围的工作任务或标准要求有调整,由双方
另行议定补充合同和作业经费。

四、本合同生效之后,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规定,除承担违约
金外还要承担守约方向违约方追究违约责任所支付的一切费用,包括
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公告费,鉴定费,差旅费等等。

五、合同正本壹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西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单位地址:河南省西峡县世纪大道西段
新闻大楼

邮政编码:474500

签约时间:2024年4月19日

乙方:河南华汉旅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单位地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
(经开)第二大街58号创业大厦303

邮政编码:450016

签约时间:2024年4月19日